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增设副董事长职务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并同意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吉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浙江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吉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浙江吉利来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均属合理、必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月28日